

中共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组织部

调 干 通 知

双组干调〔2020〕7号

中共双江自治县委组织部关于杜静梅等3名同志工作调动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共临沧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关于杜静梅等3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》（临自然资党发〔2020〕47号）《中共双江自治县委关于赵勇等10名同志任免职的决定》（双组发〔2020〕22号）：

杜静梅 由县政务服务管理局调县自然资源局工作；

李 斌 由沙河乡调县自然资源局工作；

石柱琼 由沙河乡调县人民法院工作。

接文后，请持调动文件及《机构编制管理台账》到县委编委办办理注销、登记手续，工资从2020年8月起由调入单位计发，请有关部门给予办理工作调动相关手续。



抄送：县委办、县人大办、县政府办、县纪委监委、县委编委办、县人民法院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、县财政局、县统计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政务服务管理局、县总工会、沙河乡、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。

中共双江自治县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20年8月4日印发